

股票代码: 600614 900907 股票简称: *ST 鹏起 *ST 鹏起 B 公告编号: 临 2020-114

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已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全体监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，通知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，实参加表决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宁二宾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议案：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》及报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1 票弃权。

徐敏丽女士对本议案投弃权票，理由如下：“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内容中宝通天宇和丰越环保两家子公司没有合并，而曹剑董事的《董事陈述报告》也陈述了丰越环保没有失去控制的理由。实控人违规占用巨额资金和违规担保事项没有解决，因此，本人认为公司 2020 年三季度报告内容存在重大遗漏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- 报备文件：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30 日